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供应商评价制度文件**

**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和证书管理规定  
(试行)**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供应商评价委员会 制定**

# 目 录

前言

1	目的.....	1
2	范围.....	1
3	术语.....	1
4	职责.....	1
5	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	2
6	合格供应商证书颁发.....	4
7	合格供应商状态的声明.....	6
8	对于不正确使用合格供应商证书行为的处置措施.....	6
	参考文献.....	7

## 前 言

本文件规定了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和证书管理规定。

本文件参照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要求的格式编写。

本文件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供应商评价委员会制定和发布。

# 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和证书管理规定

## 1 目的

为规范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和合格供应商证书的制作、使用，特制定本规定。

## 2 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和合格供应商证书的内容、使用和管理要求。

## 3 术语

下列术语适用于本文件。

### 3.1 合格供应商名录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供应商评价委员会（以下简称供评委）批准发布的名录。

注1：合格供应商名录包含有条件合格供应商。

注2：合格供应商名录采用纸质或电子媒体形式。

### 3.2 合格供应商证书

颁发给合格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 4 职责

### 4.1 供评委的职责包括：

(1) 批准、发布《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名录》；

(2) 管理和监督合格供应商名录信息平台中信息的更新和有效性；

(3) 管理和监督合格供应商证书的使用。

#### 4.2 执行机构的职责包括：

行业名录的日常管理和发布工作。

#### 4.3 评审机构的职责包括：

(1) 编制并协助发布合格供应商名录；

(2) 及时提供合格供应商名录信息平台中须更新的有关信息；

(3) 制作、发放合格供应商证书；

(4) 收集证书使用信息。

#### 4.4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信息中心的职责包括：

负责合格供应商名录信息平台的日常管理、维护。

#### 4.5 合格供应商的职责

(1) 正确声明合格供应商状态；

(2) 正确使用合格供应商证书。

### 5 合格供应商名录发布

5.1 经供评委批准通过的合格供应商，由评审机构依据《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供应商评价和信息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在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名录信息平台上发布。合格供应商名录受国家知识产权法律保护。

#### 5.2 合格供应商名录的内容至少包括：

- (1) 供应商名称
- (2) 法定代表人
-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4) 合格供应商证书编号
- (5) 证书状态（有效、暂停、撤销、注销、失效）
- (6) 证书有效期
- (7) 供应商注册地址
- (8) 供应商经营地址
- (9) 注册资金
- (10) 员工人数
- (11) 所在地区（国家、地区）
- (12) 供应商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合资、股份等）
- (13) 供应商联系人姓名、固定电话、手机、电子邮箱
- (14) 供应商通讯地址、邮编、网址
- (15) 评价范围（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16) 专业分类
- (17) 核安全证书（名称、编号及有效期，限核安全级产品）
- (18) 质保等级（限核安全级产品）
- (19) 安全等级（限核安全级产品）
- (20) 抗震类别（限核安全级产品）
- (21) 评审报告（pdf 格式）
- (22) 核安全证书或文件（pdf 格式，限核安全级产品）
- (23) 其他资质证明文件（pdf 格式）

- (24) 采购需求来源
- (25) 信息的状态（新增、更新、删除）
- (26) 备注

## 6 合格供应商证书颁发

6.1 合格供应商证书式样由评审机构设计，供评委批准。

6.2 对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由评审机构制作、发放合格供应商证书。合格供应商证书默认为正本，如供应商需多份，在加印的证书加盖“副本”章，证书扫描件作为评审案卷的一部分予以保存留档。

6.3 如果合格供应商提供产品和服务的类别、所涉及的过程和覆盖的场所较多，可在证书附件上加以注明。

6.4 合格供应商证书内容包括：

- (1)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标志
- (2) 证书编号
- (3) 合格供应商名称、注册地址
- (4) 评审范围
- (5) 发证日期及有效期
- (6) 发证单位名称及印章

6.5 合格供应商证书文种

6.5.1 证书使用语言为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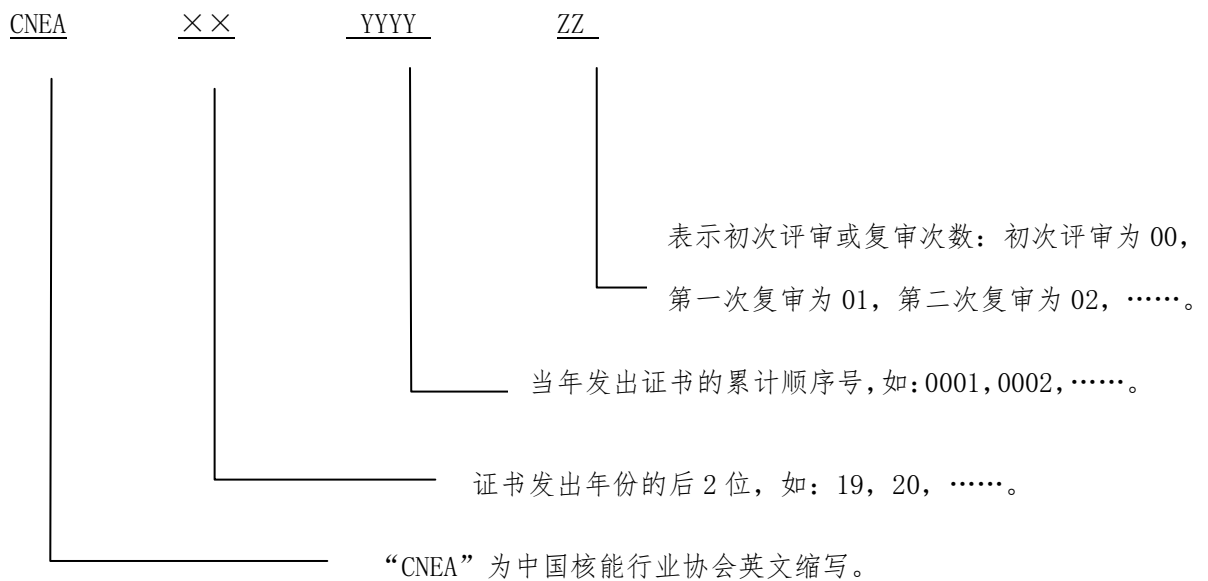
6.5.2 同一张证书内可同时使用中文和其他文种，也可发出与中文证书内容一致的其他文种的证书。当需要用其他文种

表达时，该供应商需提供与中文证书内容一致的正确译文，由评审机构制作并颁发相应文种的证书。

## 6.6 合格供应商证书编号

6.6.1 一个合格供应商赋予一个证书编号，证书编号是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唯一的识别代码。

6.6.2 合格供应商证书编号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英文缩写、年份号、当年发出证书的累计顺序号和后缀构成。合格供应商证书编号编码规定如下：



6.6.3 撤销、注销资格证书后，原资格证书号废止，不再使用。

## 6.7 换发合格供应商证书

在证书有效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合格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经评审符合换证条件，为其换发证书：

- 1) 评审范围缩小或增项；



2) 合格供应商名称、注册地址变更。

## 7 合格供应商状态的声明

7.1 合格供应商在证书有效期内可以做出合格供应商状态声明，并用准确的文字表述所覆盖的范围。

7.2 严禁在产品和产品包装上出现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字样或中国核能行业协会的标识。

7.3 合格供应商在证书有效期内不能满足中国核能行业合格供应商要求时，将被暂停或撤销证书使用资格。合格供应商在被暂停期间或撤销/注销证书后，须立即停止使用证书及与证书有关的各种宣传。

## 8 对于不正确使用合格供应商证书行为的处置措施

8.1 评审机构通过各种渠道收集证书使用信息，对违反证书正确使用现象提出处置意见，报供评委批准。

8.2 证书的使用适当性作为对合格供应商监督评审的一项内容。

8.3 发现合格供应商不正确使用证书，误导宣传评审范围及结论，合格供应商除立即纠正外，还应消除误导造成的影响。供评委将视其违规情节的轻重与产生的后果做出处理，包括：警告、暂停、撤销或提出法律诉讼。

8.4 必要时，供评委可以在有关的公开媒体上发布澄清声明的方式消除任何由于违反证书使用规定而带来的不良影响。

## 参考文献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63号, 2015年3月31日修订)